海珠区金辉路片区地块（AH1001规划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通告附图

审批单位：广州市人民政府

批准时间：2022年8月8日

批准文号：穗府函〔2022〕181号

用地位置：

项目地块位于广州市海珠区西南部，东至江南大道南，西至金诚路，南至工业大道南及金辉路，南侧紧邻广佛地铁线与在建地铁10号线。

批准内容：

1.规划用地和指标

（1）AH100113地块：用地性质由商业/商务用地调整为二类居住用地，用地面积6824平方米，容积率≤4.8，建筑面积32900平方米（按相关政策配建政府性房源，具体以出让方案为准），建筑密度≤28%，绿地率≥35%。

（2）AH100129地块：用地性质保持二类居住用地不变，用地面积7506平方米，容积率≤4.8，建筑面积35800平方米（按相关政策配建政府性房源，具体以出让方案为准），建筑密度≤28%，绿地率≥35%。

（3）AH100131地块：调整该地块位置，用地性质调整为服务设施用地，用地面积2700平方米。

（4）AH100132地块：用地性质保持为中小学用地，规划设置18班小学，用地面积8312平方米。

（5）根据《广州市河涌水系规划（2017—2035年）》落实石溪涌线位，新增AH100116地块为水域用地，用地面积7474平方米。新增水域用地及两侧公园绿地并将河涌两侧防护绿地调整为公园绿地；另优化街头绿地选址，将原江南大道南路口的L型绿地调整至金辉路与规划路交叉口处，具体为：AH100115地块、AH100117地块、AH100130地块用地性质为公园绿地，用地面积分别为2348平方米、3244平方米、1451平方米。

（6）其余地块修正：AH100111地块依据规划道路和权属边界，按建筑面积不变原则，修正用地边界；AH100133地块落实历史审批，修正为文化活动用地，规划控制指标按历史审批执行。调整AH100114地块位置，用地性质和用地面积不变。

（7）在AH100114地块和AH100131地块间增加AH100134地块，用地性质为防护绿地，用地面积为353平方米。

2.公共服务设施

规划范围内落实现行控规公服设施17处，扩建小学1处、新增居委级公服设施12处、现状保留3处，总计33处。

3.道路交通调整

取消原规划路南段，调整北段线位与金辉路南段连接，北段道路宽度保持30米，南段道路宽度由20米调整为30米，将原规划“五路交叉口”调整为“四路交叉口处。

附注：

查询网址：https://ghzyj.gz. gov.cn/ywpd/cxgh/cxghtzg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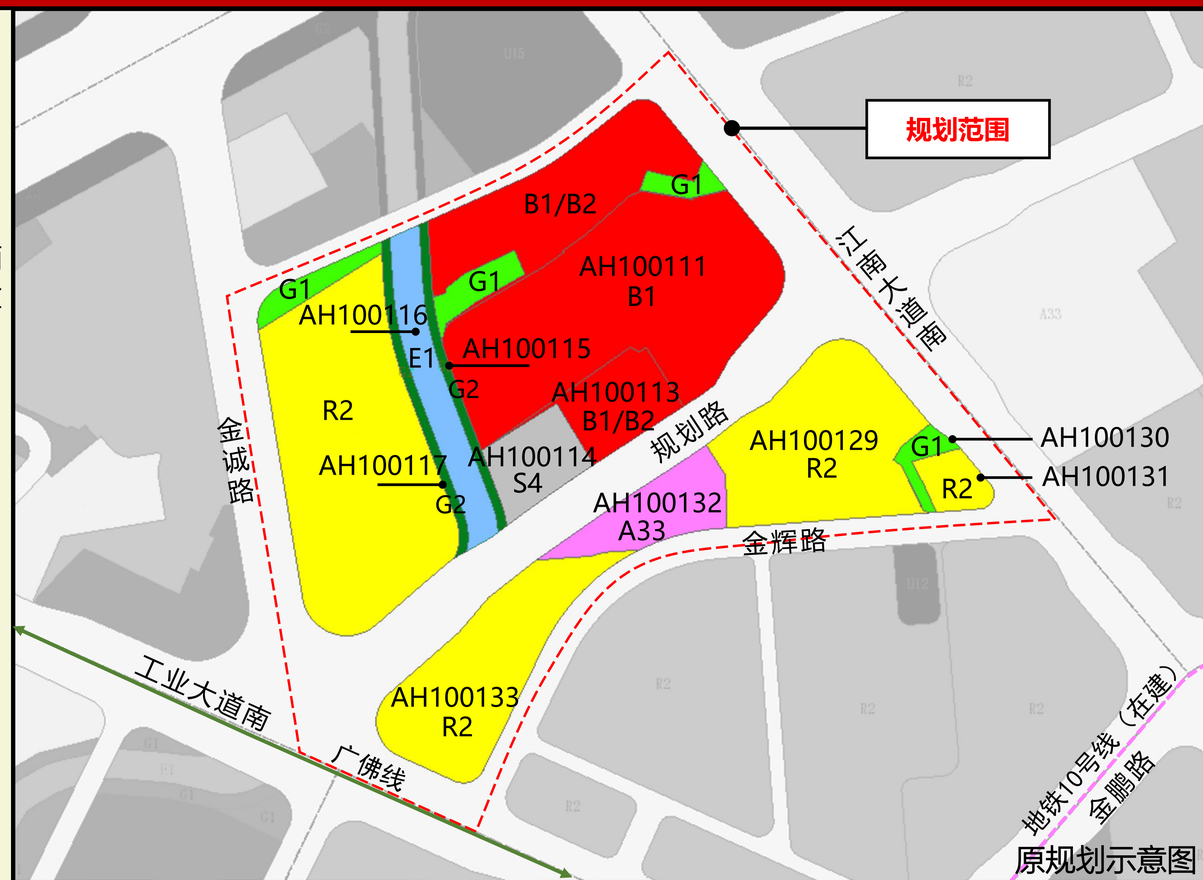

原规划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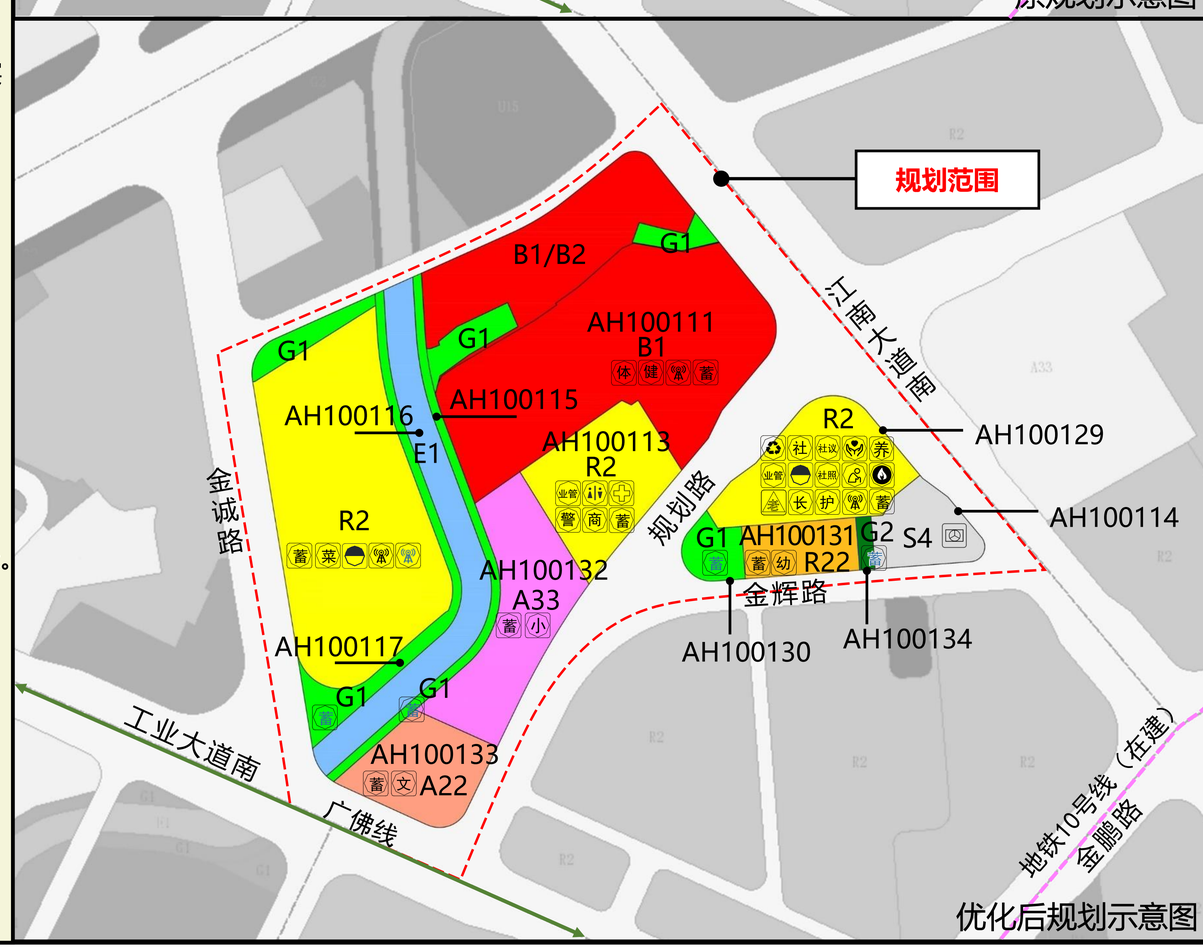

优化后规划示意图

区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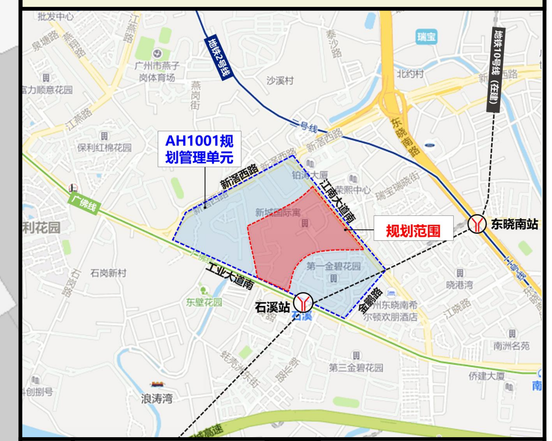

编码	AH1001	指北针	N
比例尺	0 50 100 200m		

图例

- 规划范围
- 已建成地铁线路
- 在建地铁线路
- R2 二类居住用地
- B1/B2 商业用地/商务用地
- B1 商业用地
- A33 中小学用地
- A22 文化活动用地
- S4 交通场站用地
- R22 服务设施用地
- G1 公园绿地
- E1 水域
- G2 防护绿地
- 社区居委会
- 社区议事厅
- 社区服务站
- 星光老年之家
- 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 老年大学教学点
- 长者饭堂
- 镇街综合养老服务机构
- 文化站（文化活动中心）
- 再生资源回收点
- 居民健身场所
- 群众性体育运动场地（体育中心）
- 社区卫生服务站
- 其他商业设施
- 农贸肉菜市场
- 垃圾压缩站
- 5G微站通信设施
- 5G宏站通信设施
- 幼儿园
- 交通警务室
- 公共厕所
- 物业管理
- 护理站
- 微型消防站
- 公交首末站
- 小学
- 公共调蓄设施
- 地块建设调蓄设施